

人民日报发问: 为何谣言这么多?

谣言——辟谣——再传——再证实……许多人纳闷:为何现在谣言这么多?最近一次,所谓的年终奖新计税办法,仅过了一个周末就被证实是编造。

谣言为何会出现?人们对谣言的态度正在发生怎样的变化?记者采访了有关专家。

表象:某些谣传事件往往存在一定的心理预期

本质:传播学研究认为,由于有主观意识的参与,信息在传播过程中可能发生变形,即“削尖效应”和“磨平效应”

2010年2月,山西地震传言导致上百万人凌晨街头避震,事后山西省地震局辟谣。事后,看媒体报道,家住山西省太原市的小梁才得知,所谓的“凌晨4点至6点发生”是彻彻底底的谣言。大家以讹传讹,一传十、十传百,添油加醋,越传越真,又迟迟没有官方消息辟谣,于是导致了“大恐慌”。

对于这起典型的谣言事件,清华大学人文社会科学院院长李强说,这是典型的信息在传播过程中发生变形的谣言事件。传播学研究表明,由于有主观意识的参与,信息在传播过程中可能发生变形,即“削尖效应”和“磨平效应”。

李强说,辟谣信息出现越早,谣言的扩散面就越小。

表象:信谣和传谣成为一种情绪宣泄方式

本质:谣言只是表面现象,它体现的是社会信任度的降低

当看到网上流传的“飞机舱门半小时内必须起飞”的消息,北京市某事业单位的小杨心里立即打了一个问号。果真,没过两天,民航局就出面澄清了。

小杨说,“以前我基本上也是看到什么相信什么,尤其是对于小道消息和网上传言。现在想想看,那其实是一种猎奇的心态,甚至是‘猎恶心态’,一般也不去探究真假,只是借信谣、传谣之机发泄自己的情绪,有时甚至连是真是假也懒得关心。”

李强说,谣言本身并不可怕,可怕的是大多数人信谣、听谣。谣言只是一种社会现象,它体现的是全社会信任度的降低,后者的后果才真正严重。要提高社会信任度,首先要提高公共事务代言人的信任度。近期发生的故宫安全事件、“郭美美”事件等,都严重伤害了人们对故宫博物院、红

十字会等的信任,对社会信任度破坏很大。

表象:公众对谣言宁信其有,不信其无

本质:社会信任度降低的根本原因是转型期的社会失范

经历过一次谣言事件并且吃过苦头的小梁告诉记者,如果再听说类似传言,只要威胁到人身安全和自身利益,她还是会选择相信。“在不确定真相的情况下,还是宁可信其有,不可信其无。”她说。李强指出,社会信任度降低的根本原因是社会转型期的社会失范。“国内外的发展实践都证明,‘社会失范’是任何社会转型不可避免的阶段。”李强说。李强建议,在公共服务层面,政府应该加大信息公开力度和速度,让谣言止于真相;在社会管理层面,应优化市场管理、社会管理,增加管理科学性、公正性,让谣言止于公平;在国民素质层面,应进一步扩大义务教育范围,加强素质教育,增强受众对谣言的辨识能力,让谣言止于理性。据人民日报

对话

顾理平: 谣言从来没有缺少过



顾理平
播学院教授、新闻与传播
系主任

现代快报:公众对谣言宁信其有、不信其无,社会信任度降低的根本原因是转型期的社会失范。对这个观点应该怎么看?

顾理平:我个人觉得,对绝大多数人来说,并不一定产生更应该相信谣言的结果,现实中并不是有那么多人更愿意相信流言,而不愿意相信政府部门和媒体。很多时候,当流言出现的时候,人们还是想着去找政府部门、新闻媒体求证。总体上,人们还是对政府部门和媒体抱有基本的信任的。“宁愿相信流言,也不相信政府部门和媒体”,这话不符合实际。还有一种情况,当某些政府部门刻意隐瞒的时候,一些流言传播的反而是真相。在这种情况下,有些人某种程度上相信了流言。对这种情况不必过于悲观。

现代快报:现在,关于“辟谣”,也是一个焦点话题。既有政府的辟谣,也有网络名人的辟谣。

顾理平:这也从侧面证明,当人们不知道真相的情况时,他们还是愿找主流的渠道来寻找真相。如果政府辟谣和新闻媒体方式的辟谣告诉人们真相的话,就会真正形成自己的权威。多年来,我国也深受虚假信息之害,比如非典就显示了隐瞒真相之害,我国也注意到了这个问题:如果不把真相告诉老百姓的话,可能会带来非常严重的社会后果。政府信息公开条例,是对政府必须公布真实信息的义务的规定,这是非常重要的。快报记者 刘方志

今日视点

逼教师捐款无关慈善只涉公权摊派

湖南长沙县教师称,每月工资中有几十元被扣除,为的是参加“一天一元捐”活动。长沙县慈善会称,2010年政府发文要求企事业单位捐款,目的是帮扶贫困。慈善会会长彭三明认为,老师觉悟最高,不应在乎这点钱。

(9月1日《北京晨报》)

在这个公民权利意识不断生长的年代,彭三明口中的“老师觉悟最高”,看似褒扬实则是对教师群体人格与智商的羞辱。

慈善是一种权利而非义务。自愿参与原则是慈善得以保持纯洁性的一条不可逾越的底线。这一原则确保了捐赠者和受助者双方都不存在心理负担和利益损失。应当明确,公民的捐款行为,是基于个体自主判断的产

物。这一方面让公民的爱心得以释放,另一方面公民通过释放爱心获得一种纯粹的快乐。从这个意义上说,捐款不是一种负担,而是获得快乐的一种方式。

而从个人账户中直接扣款,是一种强捐。这种“捐款”打破了自愿原则,捐款者不仅承受了心理负担,而且也感受到自己的合法权益被侵夺。很显然,通过行政指令搞强捐的行为,既不合法也有违道义,其实质是一种恶行,而非善举;被权力劫持的“一天一元捐”,无关慈善,只涉公权摊派。这样的摊派,不仅有损慈善的纯洁性,而且是对捐赠者善心的亵渎和不尊重,严重挫伤了公众的慈善热情。

退一万步讲,即便老师们无

奈之下接受了“强捐”,但谁又能保证这笔钱会被用在刀刃上呢。在很多地方,强捐来的善款,往往是一笔糊涂账,公众并不知道自己被逼捐的钱花到了哪里。比如,长沙县这一强捐活动去年到账款高达312万元,但去向如何,被逼捐者根本不知道。

关于捐款去向,日前被爆的黑龙江一省级机关对善款的“分配”方式,为我们提供了一个解读方向——同样在由官方发文组织的慈善“一日捐”活动中,明确规定捐款的75%返还给捐款单位,20%上交省慈善总会统筹使用,5%用于省直基金会机动使用。一条分食“善款”的利益链,由此呈诸于世人眼前。这表明,各种名目繁多的行政强捐,已然

成为各部门变相敛财的一种创收手段。

显然,行政强捐是公权对私权的赤裸裸地绑架,这是政府角色错位的产物,暴露了权力无边界的一面。对于慈善事业,政府最主要的职责,本应是制定规则,细化相关法规并予以落实。可在很多地方,对于慈善监管,政府部门不仅长期缺位,而且越位将权力之手伸进公民的口袋,谋取私利。

显然,权力无边界,政府部门就可能随意而为。只要有利可图,社会的任何一个领域,都有可能成为权力的逐利之所,公权肆意侵犯私权的现象也就蔓延至每一个角落,强捐只是公权摊派的一个缩影而已。(钟飞兴)

热点纵论

“坐视上吊”实为优势行业之通病

这是沈阳市阜康心理医院监控录像里令人毛骨悚然的一幕:一位老人在治疗期间上吊自杀,其间一个病人、一名值班医生均发现了上吊的老人,但都视而不见,“该干啥干啥”,病人继续回房休息,医生两次打卡后都漠然离开,距老人上吊一个小时后,才有人叫来医护人员,但老人早已死亡。(9月1日新华网)

最近关于医德的负面消息不绝于耳:比如把受伤流浪女送到野外不予救治,比如医院突发火灾医生却丢弃病人逃生,现在又曝出医生坐视病人自杀的丑闻,实在让人痛心。为什么以救死扶伤为天职的医生,竟然医德

沦丧完全没有恻隐之心?原因是多方面的,拜金主义、实用利己主义的盛行固然是根源之一,但更重要的原因在于医院等行业不合理的“优势意识”及其采用的评价体制和价值体系。

公务员、事业单位以及垄断国企为何一直被社会看成是旱涝保收的“铁饭碗”,以致于大家都趋之若鹜?原因有二:一是这些单位进去困难辞退不易,它们名为公众服务部门,其实实行的奖惩机制和评价体系极其落后,其员工不用担心来自所服务群体的恶评,只用对领导和单位“负责”;二是它们可以名正言顺地占用公共资源,而在市场化

的幌子下,还可以用公共资源牟利。虽说这些单位近年来也在大力推行政制,引入聘任制,但我们看到的是,不少单位行政化管理模式依然根深蒂固,其面向公众领域的公共服务属性,依然没有在改制中体现出来。

在这样的“优势单位”里,员工最重要的就是向领导负责,出事后上下铁板一块,自有单位出面消除负面影响,又怎能不“培养”出事不关己高高挂起、“坐视上吊”的医生来呢?

“坐视上吊”固然耸人听闻,泯灭人性,当受千夫所指,但环顾四周,“优势行业”中“坐视上吊”的情况还少吗——银行人员

面对排起的“长龙”,可以用餐时间一到马上挂出“暂停服务”牌子;一些机关的工作人员面对来访者可以爱理不理打牌玩游戏;医务人员可以面对垂危之人先提挂号费……他们可以丝毫不考虑别人是否要取等着救命的钱,不考虑来访者是否要反映人命关天的大事,这等作为,和“坐视上吊”有什么本质区别呢?无非是导致的后果不同,受关注的程度不同罢了。

鉴于此,“坐视上吊”事件中,该追问的绝不止医德沦丧,更该追问的是这些“优势行业”员工的“优势”到底从何而来?(武坤)

公民发言

“11刀自杀”风波 专家帮忙何太急

知名犯罪心理学家李玫瑾又因为心理学解读挨骂了。

针对引发强烈质疑的湖北县公安局官员“11刀自杀”事件,中国人民公安大学李玫瑾教授分析认为,人在极度痛苦一心求死的情况下,是有可能采取自虐式的自杀方式的。另外,11处刀伤也并不罕见,国外最多有100多刀的案例,自杀者也有能力完成。

(9月1日《东方网》)

李玫瑾当年因分析马家爵的作案动机而为世人熟悉,此后却多身陷争议的漩涡中。无论是药家鑫案中她说的“杀人是习惯性的弹钢琴动作”,还是此次“可能自虐死亡”,李玫瑾常常是一语出而天下惊,总是与绝大多数人意见相左。

我也很难接受“11刀自杀”,诚如不少论者所说,官方调查不能总羞辱公众的智商。“李玫瑾们”动辄挨骂,虽然有网友的情绪在里面,但却并不意外。它反映出了一个沉重的现实:那就是专家与普通人之间话语、共识的断裂。现实中太多专家在道德上的糟糕表现,最终演变成了公众对专家群体的整体怀疑,那么无论说什么都要挨骂,就成了“李玫瑾们”无法逃避的对待。

李玫瑾说“11刀”或许是自杀,这里面可能有学术之伤,但李玫瑾身后的断裂之殇远甚于此。断裂不仅仅在专家与公众之间,也在权力者的态度与围观者的期待之中。“弹钢琴说”也好,“自虐式自杀”也罢,公共事件中,面对呼之难出的真相,公众很焦虑,而权力者却迟迟不回应,这自然会让大家愤懑不已,此时李玫瑾再不合时宜地出来表态,不挨骂就怪了,更何况,在此事真相未明之前,李玫瑾将其导向“自虐式自杀”,也非常不合适。

因为断裂,所以难以达成和解;因为失信,所以发言动辄得咎……在李玫瑾的被骂中,在专家公信力逐渐流失中,有太多的断裂正在无声无息地产生。

(王聃)